

2023 年度

平江县水利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平江县水利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部门收支决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决算表
- 三、部门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平江县水利局概况

一、 部门职责

(一)、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拟定水利政策和规划，参与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组织编制全县水资源规划、县确定的重要江河流域综合规划、防洪规划等较大水利规划。

(二)、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拟定全县和跨区域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重要流域、区域以及较大调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论证和防洪论证制度，指导开展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指导全县水利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工作。

(三)、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和运行管理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提出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具体安排建议并组织指导实施，按县人民政府规定权限审批、核准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提出水利资金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

(四)、指导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实施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有关工作。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

(五)、负责节约用水工作。拟定节约用水政策，组织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制定有关标准。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管理制度，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六)、按规定组织开展水资源、水能资源调查评价和水资源承载能力监测预警工作。

(七)、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指导江河及河口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指导江河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江河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江河水系联通工作。

(八)、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指导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和运行管理。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设的监督。

(九)、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定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定期公告。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十)、指导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大中型灌排工程建设、改造与管理。指导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工作，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小水电改造和水电农村电气化工作。

(十一)、负责依法查处各类水事违法案件。协调跨县、乡镇区域水事纠纷，配合有关部门协调处理各类水事矛盾和纠纷，负责县辖区范围内的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水库、水电站大坝等水利设施的安全监督。

(十二)、开展水利科技和外事工作。参与拟定水利行业的地方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并监督实施，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

(十三)、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江河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

(十四)、负责河长制实施工作。负责协调、调度督导、检查考核等河长制工作的具体实施；建立联席会议制度，推动河长（部门）联席会议议定事项的落实；按照河道管理权限编制河湖开发、利用、保护规划。

(十五)、负责县城城市防洪排涝管理工作。

(十六)、研究拟定全县移民工作地方性规章、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编制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年度计划、中长期规划，负责后期扶持政策的落实兑现；负责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级批准的移民工作规划和计划，管理、核拨、使用移民资金，并对移民后期扶持资金使用情况监督、检查、和审计；负责处理移民来信来访做好库区和移民安置区的社会稳定工作；负责全县智力移民培训工作。

(十七)、完成县委和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 内设机构设置。平江县水利局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规划计划与科技股、水资源管理股、水利工程建设股、运行管理与监督股、农村水利水电股、农村饮水安全办公室、行政审批股、财务股、人事股、内部管理审计股。还有 17 个下设机构：库区移民服务中心、平江县水旱灾害防御事务中心、水利建设事务中心、平江县水土保持站、平江县水政监察大队、平江县河道管理站、平江县河长制工作站、平江县城市防洪排涝管理站、平江县黄金洞水库管理所、平江县大江洞水库管理所、平江县黄金堰水库管理所、平江县秋湖水库管理所、平江县九

峰水库管理所、平江县青冲口水轮泵站管理所、平江县白水水库管理所、平江县徐家洞水库管理所及平江县尧塘水库管理所等。

（二）决算单位构成。平江县水利局 2023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以上机构全部纳入平江县水利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的本级预算单位，无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部门收支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平江县水利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552.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85.9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662.66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810.9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0.83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0206.3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787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11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215.16	本年支出合计	58	16215.1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6215.16	总计	62	16215.1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部门收入决算表

部门：平江县水利局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6215.16	16215.16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10.83	10.83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24.96	124.96					
2130310	水土保持	366.45	366.45					
2130316	农村水利	142.13	142.13					
2130301	行政运行	1629.52	1629.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8.29	148.29					
2130314	防汛	848.32	848.32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30.00	3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96	12.96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995.86	995.86					
213032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424.62	424.62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9.00	19.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5644.45	5644.45					
2082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3033.86	3033.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00	99.00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115.10	115.1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787.00	787.00					
2082201	移民补助	1628.80	1628.8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54.00	15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部门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平江县水利局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经 营 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215.16	2134.07	14081.09			
2130316	农村水利	142.13	0.00	142.13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96	12.96	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30.00	0.00	30.00			
2130314	防汛	848.32	0.00	848.32			
2130301	行政运行	1629.52	1629.52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9.00	19.00	0.00			
2130310	水土保持	366.45	0.00	366.45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995.86	0.00	995.8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8.29	148.29	0.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10.83	0.00	10.83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24.96	12.00	112.96			
213032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424.62	0.00	424.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00	99.00	0.00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115.10	0.00	115.1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5644.45	59.31	5585.14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787.00	0.00	787.00			

2082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3033.86	0.00	3033.86			
2082201	移民补助	1628.80	0.00	1628.8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54.00	154.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平江县水利局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552.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85.96	185.9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662.66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810.94	148.29	4662.6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0.83	10.83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0206.33	10206.3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787.00	787.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9.00	99.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115.10	115.1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215.1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6215.16	16215.1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6215.16	总计	64	16215.16	16215.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平江县水利局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1552.50	2134.07	9418.43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96	12.96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9.00	19.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24.96	12.00	112.96
2130314	防汛	848.32		848.32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10.83		10.83
213032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424.62		424.62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30.00		3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995.86		995.86
2130301	行政运行	1629.52	1629.52	
2130310	水土保持	366.45		366.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8.29	148.29	
2130316	农村水利	142.13		142.13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5644.45	59.31	5585.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00	99.0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787.00		787.00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115.10		115.1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54.00	15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
万元

部门：平江县水利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57.3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2.8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76.71	30201	办公费	25.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87.18	30202	印刷费	17.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85.12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19.18	30204	手续费	0.1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6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0.57	30206	电费	5.8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96	30207	邮电费	9.9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5.68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36	30211	差旅费	17.6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1.6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69.0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		30214	租赁费	15.1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	

	出						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3.87	30215	会议费	2.05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86.84	30217	公务接待费	9.99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2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7.03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5.0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26.2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5.8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8.43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8			
人员经费合计		1761.22	公用经费合计					372.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江县水利局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 用车 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 用车 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1.00		1.00		1.00	10.00	10.99		10.99		1	9.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江县水利局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4662.66	4662.66		4662.66	
2082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3033.86	3033.86		3033.86	
2082201	移民补助		1628.80	1628.80		1628.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平江县水利局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6215.16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285.49 万元，减少 12.35%。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上级水利建设项目专项资金收支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16215.1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6215.16 万元，占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6215.1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34.07 万元，占 13.16%；项目支出 14081.09 万元，占 86.8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6215.16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285.49 万元，减少 12.35%。2023 年上级水利建设项目专项资金收支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6215.1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285.49 万元，减少 12.35%。2023 年上级水利建设项目专项资金收支减少。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6215.1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85.96 万元，占 1.1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810.94 万元，占 29.67%；节能环保（类）支出 10.83 万元，占 0.07%；农林水（类）支出 10206.33 万元，占 62.94%；交通运输支出 787 万元，占 4.85%；住房保障（类）支出 99 万元，占 0.6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15.1 万元，占 0.71%。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267.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215.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5.9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追加 2022 年度单项工作考核先进单位奖 19 万元、2022 年争项争资工作先进单位奖励资金 154 万元、组织部驻村指导员和基层党建指导员补助经费 12.96 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51.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8.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6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 3.6 万元，主要原因：人员工资异动调减。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款）移民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28.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追加 2022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 1628.8 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款）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33.8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追加 2023 年中央水库移民基金（突出问题）3033.86 万元。

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农村环境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8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追加连云电站拆除整治经费 10.83 万元。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662.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29.52 万元，决算小于预算 33.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0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3 年退休 8 人，人员经费调减。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预算追加 2023 年省级水利发展资金（美丽河湖建设管理奖补资金）30 万元。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年初预算为 51.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995.8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上级专项预算追加 2023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 692 万元、2022 年度省级水利发展资金 233 万元。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土保持（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6.4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上级专项预算追加 2023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水土保持工程）366.45 万元。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1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4.9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终决算调整水资源征收经费（与非税任务挂钩的专项资金）追加 24.96 万元。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年初预算为 2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848.3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新增地方政府债务 771.9 万元、预算追加 2022 年小型水库和尾矿库安全管护员市级补助资金 42.4 万元、解决县水利局城市防洪排涝泵站备用电源设备购置经费 6.82 万元。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水利（项）。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42.1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预算追加 2022 年中央财政水利发展资金（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项目）142.13 万元。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4.6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上级专项预算追加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 424.62 万元。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44.4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预算追加解决水利局河长制工作一河一策编制专项经费 112.35 万元、2021 年度水利水毁工程修复及小型水利工程维修养护市级补助资金 27 万元、小型水库管理与保护范围划定工作专项经费 91.81 万元、三阳街泵站项目工程建设资金 150.93 万元、水利项目前期费用 88.74 万元、解决水利局小型水库雨水情测报和大坝安全监测设施建设项目资金 50.6 万元、水安全保障工程专项中央基建投资 4691 万元、2022 年大面水毁修复等水利专项资金 192.74 万元、2023 年度移民工作经费补助资金 9.97 万元、结算非税超收 59.31 万元。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8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上级专项预算追加中央预算内基建资金用于防洪保护圈项目建设 787 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04.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94%。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 5.28 万元，主要原因：2023 年退休 8 人，人员经费调减。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物资事务（款）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5.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上级专项预算追加移民困难扶助金 115.1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134.07 万元，其中：

1、**人员经费** 1761.22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82.53%，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公用经费** 372.85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17.47%，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4662.66 万元、支出合计 4662.66 万元。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3 年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1%，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与上年相比减少（增加）0 万元，减少（增长）0%。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与上年公务接待费支出基本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与上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基本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9.99 万元，占 90.9%。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 万元，占 9.1%；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9.99 万元，其中：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9.99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部门单位相关工作督察及业务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2023 年共接待国内公务接待批次 266 个、接待人次 682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更新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1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2 辆车均属防汛抗旱工程车，其中 1 辆已报废）。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72.8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218.05 万元。增长 140.86%，主要原因是：2023 年单位机构改革，移民服务中心合并至水利局本级，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3 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 2.05 万元，用于召开本部门工作会议，人数 710 人，内容为召开全县水利防汛抗旱工作会议、安全生产工作会议、水资源管理工作会议、河长办工作会议等；开支培训费 10 万元，用于开展水利、移民工作培训会，人数 3500 人，内容为召开防汛抢险知识培训会、应急救援演练和船员培训会、抽水蓄能短期就业技能培训、事业单位专技人员继续教育培训等。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5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5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十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平江县水利局共有车辆 2 辆。车辆主要是用于防汛抗旱及上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管理等工具车，其中 1 辆已报废。

十四、2023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1）绩效管理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县政府对我县水利工作要求，水利局局党组积极开展年初工作计划及对局各股室及局二级机构下达全年工作任务。水利工作大体分二大部分，一部分为机关行政运行，将机关行政水利工作按政府工作要求分解到相关各股室负责。二部分是水利项目建设，项目严格按照相关管理部门要求对水利建设项目进行管理，项目按照项目立项申报、财政造价评审、项目公开招投标、项目施工高标准、严要求管理、项目造价审计等程序规范管理，依据承包合同文件、设计文件、工程量清单、上级项目实施计划文件精神，对施工项目的全部过程进行了监督，严格

工程质量、对重点部位和主要工序进行了跟踪监督，同时主动接受受益村群众监督，确保工程质量。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详情请见本次公示第五部分“附件”。

（3）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详情请见本次公示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是指用于人大、政协、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发展与改革事务、统计信息事务、财政事务、税收事务、审计事务、人力资源事务、纪检监察事务、商贸事务、工商行政管理事务、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民族事务、档案事务、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群众团体事务、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组织事务、宣传事务、统战事务、其他一般公共服务等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是指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指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统一管理的机关离退休人员的经费。

四、节能环保支出（类）：是指用于节能环保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五、城乡社区支出（类）：是指用于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六、农林水支出（类）：是指用于农林水事务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七、住房保障支出（类）：是指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八、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是指用于反映政府用于自然灾害防治、安全生产监管及应急管理等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九、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支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政府采购：是指国家各级政府为从事日常的政务活动或为了满足公共服务的目的，利用国家财政性资金和政府借款购买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政府采购不仅是指具体的采购过程，而且是采购政策、采购程序、采购过程及采购管理的总称，是一种对公共采购管理的制度。

十三、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四、基本工资：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工资、军衔（级别）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军队士官的军衔等级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等。

十五、津贴补贴：反映经国家批准建立的机关事业单位艰苦边远地区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地区附加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岗位津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特殊岗位津贴补贴等。

十六、奖金：反映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

十七、伙食补助费：反映单位发给职工的伙食补助费，如误餐补助等。

十八、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九、职业年金缴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职业年金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二十、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军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伤亡、退役医疗等社会保险费。

二十一、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二、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反映上述项目未包括的人员支出，如各种加班工资、病假两个月以上期间的人员工资、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公务员及参照和依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单位工作人员转入企业工作并按规定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后给予的一次性补贴等。

二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二十四、办公费：反映单位购买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标准的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二十五、印刷费：反映单位的印刷费支出。

二十六、手续费：反映单位支付各类手续费支出。

二十七、水费：反映单位支付的水费、污水处理费等支出。

二十八、电费：反映单位的电费支出。

二十九、邮电费：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三十、差旅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贴费和市内交通费。

三十一、维修(护)费：反映单位日常开支的固定资产（不包括车船等交通工具）修理和维护费用，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用，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三十二、租赁费：反映租赁办公用房、宿舍、专用通讯网以及其他设备等方面的费用。

三十三、会议费：反映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住宿费、伙食费、会议室租金、交通费、文件印刷费、医药费等。

三十四、培训费：反映除因公出国（境）培训费以外的各类培训支出。

三十五、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三十六、专用材料费：反映单位购买日常专用材料的支出。具体包括药品及医疗耗材，农用材料，兽医用品，实验室用品，专用服装，消耗性体育用品，专用工具和仪器，艺术部门专用材料和用品，广播电视台发射台发射机的电力、材料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七、劳务费：反映支付给单位和个人的劳务费用，如临时聘用人员、钟点工工资，稿费、翻译费，评审费等。

三十八、委托业务费：反映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

三十九、工会经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

四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四十一、其他交通费用：反映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四十二、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日常公用支出。如行政赔偿费和诉讼费、国内组织的会员费、来访费、广告宣传、其他劳务费及离休人员特需费、公用经费等。

四十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四十四、退休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和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退休人员的退休费和其他补贴。

四十五、生活补助：反映按规定开支的优抚对象定期定量生活补助费，退役军人生活补助费，行政事业单位职工和遗属生活补助，因公负伤等住院治疗、住疗养院期间的伙食补助费，长期赡养人员补助费，由于国家实行退耕还林禁牧舍饲政策补偿给农牧民的现金、粮食支出，对农村党员、复员军人以及村干部的补助支出，看守人员和犯人的伙食费、药费等。

四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四十七、山洪灾害预警系统：建立山洪灾害预警系统，是国家防治山洪灾害的一项重要非工程性措施。系统的主要功能是将水库或水电站的水位、降雨量、水温、气压等数据通过无线或有线传输到客户端，智能地完成对水库（水电站）实时水雨量的采集—传输—存储—管理—查询及预警全过程。

四十八、防汛抢险：在汛期，迅速处置险情、抢救人民生命财产，防止或减少洪水造成的损失。

四十九、水土保持：水土保持是指对自然因素和人为活动造成水土流失所采取的预防和治理措施。

五十、河长制：全面推行河长制，是以保护水资源、防治水污染、改善水环境、修复水生态为主要任务，全面建立省、市、县、乡四级河长体系，构建责任明确、协调有序、监管严格、保护有力的河湖管理保护机制，为维护河湖健康生命、实现河湖功能永续利用提供制度保障。

第五部分

附 件

附件5

2023年度平江县水利局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盖章）

2023年8月20日

（此页为封面）



2023 年度平江县水利局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平江县水利局主要负责保障全县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指导水资源保护工作;负责节约用水工作;按规定组织开展水资源、水能资源调查评价和水资源承载能力监测预警工作;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指导农村水利工作;负责依法查处各类水事违法案件;开展水利科技和外事工作;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负责河长制实施工作;负责县城城市防洪排涝管理工作等。下设机构有水旱灾害防御事务中心、库区移民服务中心、水土保持站、水政监察大队、河道管理站、河长制工作站、城市防洪排涝管理站、黄金洞水库管理所、大江洞水库管理所、黄金堰水库管理所、秋湖水库管理所、九峰水库管理所、青冲口水轮泵站管理所、白水水库管理所、徐家洞水库管理所及尧塘水库管理所等16个机构。人员情况:全局编制数 119个,其中行政编制15个,事业编制104个,差额编制8个;实有在职137人,其中公务员在职35人,全额事业在职94人,差额在职8人;离休1人,退休89人。

年初预算总收入2267.91万元,其中财政经费拨款2117.91万元。纳入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150万元。

年初预算总支出2267.9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868.04万元,项目支出399.87万元。

全年部门支出16215.1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34.07万元,项目支出14081.09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3年基本支出2134.0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761.22万元；公用经费372.85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

全年共计安排项目支出14081.09万元，其中业务工作经费86.71万元，运行维护经费1070.87万元，水利工程申报前期经费170万元，2023年省级水利发展资金（美丽河湖建设管理奖补资金30万元，中央水利救灾资金57万元，移民困难扶助金115.1万元，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5087.28万元，中央水利发展资金7077万元，省级重大水利发展专项资金245万元，2022年中央财政水利发展资金的通知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项目142.13万元。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按照县政府对我县水利工作要求，水利局局党组积极开展年初工作计划及对局各股室及局二级机构下达全年工作任务。水利工作大体分二大部分，一部分为机关行政运行，将机关行政水务工作按政府工作要求分解到相关各股室负责。二部分是水利项目建设，工程按常规质量管理模式，在项目建设开工前，我们按申报政府采购程序，依据承包合同文件、设计文件、工程量清单、上级项目实施计划文件精神，对施工的全部过程进行了监督，严格工程质量、对重点部位和主要工序进行了跟踪监督，同时主动接受受益村群众监督，确保工程质量。本年度向上级申报水利资金1.3亿元规划设计工作；保障全县237座水库正常运行维护；保障全县河长制工作的开展和洞庭湖治理。完成水库除险加固加固小一型1座，小二型水库14座；完成黄龙山水土保持项目；农村饮水项目23处；小型水库维修养护283座；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预警点20个；主要支流治理工程-汨罗江画桥保护圈治理

工程1182米；主要支流治理工程-汨罗江寺前保护圈治理工程3520米；进一步完成水库移民后期工作。

四、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由于群众对国有资源的认识度不够，在水利工作管理中出现河堤沙石乱挖乱采及水资源严重浪费现象难以管控。

五、下一步改进措施

- 1、进行宣传发动，加强水法知识认知度。
- 2、加强群众监督，形成齐抓共管的良好局面。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预算年度内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较好，要其履行职责的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和公平性方面达到较高的实现程度，自评分数99分。

（二）自评信息公开

绩效自评结果暂未公开，会按规定的时间和内容在本系统门户网站公开。

七、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

本部门专门成立了预算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小组，由钟锁平担任组长。项目绩效自评由使用资金项目股室负责整理、分析，财务股汇总后按时报送绩效评价相关资料。

（二）自评工作过程

1. 组织实施

（1）通过听取业务人员情况介绍，实施前期调研，充分了解评价资金的有关情况。

（2）收集和查阅与评价项目有关的政策及相关资料。

（3）根据了解到的情况为基础，收集到的资料为辅助，结合实际情况制定符合实际的评价指标体系和自评方案。

2. 实施评价

（1）根据自评方案对所掌握的有关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和分析。

（2）根据部门预期绩效目标设定的情况，审查有关对应的业务资料。根据部门预算安排情况，审查有关对应的收支财务资料。

(3) 根据业务资料、财务资料，按照自评评论数对履职效益或质量做出评判。

(4) 对照评价指标体系与标准，通过分析相关评价资料，对部门整体绩效情况进行综合性评判并利算术平均法计算打分。形成评价结论并撰写自评报告。

3. 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

严格按照工作要求，按时保质报送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数据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等自评材料。我单位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4. 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

本单位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平江县水利局				
年度预算申请（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自评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67.91	16215.16	16215.16	10	100%	10
	按收入性质分：				按支出性质分：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2267.91				其中：基本支出：2134.07			
	政府性基金拨款：				项目支出：14081.09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部门（单位）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实现的目标： 1.开展水利工程前期工程前期规划设计工作； 2.保障全县水库正常运行维护； 3.全县河长制工作的开展和洞庭湖治理。				本部门（单位）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实现的目标： 1.开展水利工程前期工程前期规划设计工作； 2.保障全县水库正常运行维护； 3.全县河长制工作的开展和洞庭湖治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1、向上级申报水利资金1.3亿元规划设计工作 2、保障全县237座水库正常运行维护； 3、保障全县河长制工作的开展和洞庭湖治理。	保障全县237座水库正常运行维护	100%	20	20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水利工作市、县先进；防汛工作省级先进。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率	100%	98%	10	9	部分项目跨年
		成本指标	成本合理率	100%	100%	10	10	年中项目调整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1.完成争资争项任务在2亿元以上	100%完成	100%完成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兴修水利，保护环境	保护环境	保护环境	5	5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治理	生态环境得到保障	生态环境得到保障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全县水库正常运行维护；全县河长制工作的开展和洞庭湖治理	可持续	可持续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99		

填表人：

填报日期：

联系电话：

单位负责人签字：

附件2

平江县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中央水利发展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水利部							
地方主管部门		水利厅		资金使用单位		平江县水利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 (B/A×100%)率	自评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77	7077		1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7077	7077			100%		
	地方财政资金		0	0					
	其他资金		0	0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资金按照项目计划文内容实施, 资金分配合理。						
	下达及时性		资金严格按照工程进度及时下达。						
	拨付合规性		资金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拨付。						
	使用规范性		按照《湖南省水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规范使用。						
	执行准确性		执行率准确达标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项目立项前先行进行预算分析、立项申报、绩效监控、自评。绩效评价为优。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项目资金支付严格按照《项目资金使用办法》无违规违纪现象。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完成: 1、水库除险加固加固小一型1座, 小二型水库14座; 2、完成黄龙山水土保持项目; 3、农村饮水项目23处; 4、小型水库维修养护283座; 5、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预警点20个; 6、主要支流治理工程-汨罗江画桥保护圈治理工程1182米; 7、主要支流治理工程-汨罗江寺前保护圈治理工程3520米。			实际完成: 1、水库除险加固加固小一型1座, 小二型水库14座; 2、完成黄龙山水土保持项目; 3、农村饮水项目23处; 4、小型水库维修养护283座; 5、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预警点20个; 6、主要支流治理工程-汨罗江画桥保护圈治理工程1182米; 7、主要支流治理工程-汨罗江寺前保护圈治理工程3520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 水库除险加固加固小一型1座, 小二型水库14座		15座	15座	4	4	
			指标2: 水土保持项目		1处	1处	3	3	
			指标3: 农村饮水项目		23处	23处	2	2	
			指标4: 小型水库维修养护		283座	283座	3	3	
			指标5: 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		20个	20个	2	2	
			指标6: 主要支流治理工程-汨罗江画桥保护圈治理工程		1182米	1182米	3	3	
			指标7: 主要支流治理工程-汨罗江寺前保护圈治理工程		3520米	3520米	3	3	
	质量指标	指标1: 工程施工设计标准		是否符合规定	是	3	3		
		指标2: 工程施工管理		是否符合规定	是	3	3		
		指标3: 工程施工验收合格率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指标1: 项目按时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 水库除险加固加固小一型1座, 小二型水库14座		≥2208万元	2208万元	4	4		
		指标2: 水土保持项目		≥430万元	430万元	1	1		
		指标3: 农村饮水项目		≥583万元	583万元	1	1		
		指标4: 小型水库维修养护		≥598万元	598万元	1	1		
		指标5: 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		≥20万元	20万元	1	1		
指标6: 主要支流治理工程-汨罗江画桥保护圈治理工程		≥1637万元	1637万元	1	1				

		指标7: 主要支流治理工程-汨罗江寺前保护圈治理工程	≥1601万元	1601万元	1	1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工程安全度汛	达到城市防洪20年一遇标准。	达到城市防洪20年一遇标准。	5	5	
		促进区域经济社会发展	由于防洪标准提高,使得那些沿岸待开发或开发程度较低的土地,具有极大的经济价值,为改善城镇生产和生活环境,发展新城区带来新的经济增长点。	由于防洪标准提高,使得那些沿岸待开发或开发程度较低的土地,具有极大的经济价值,为改善城镇生产和生活环境,发展新城区带来新的经济增长点。	5	5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水利工程完整及安全运行	可以与道路、码头、岸线整治、污水排泄等市政建设相结合,既可改善城市环境,改善拥挤的交通条件,又可增加浏览观赏景点和娱乐休息的场地,有利于促进平江县汉昌镇的市政建设速度。	可以与道路、码头、岸线整治、污水排泄等市政建设相结合,既可改善城市环境,改善拥挤的交通条件,又可增加浏览观赏景点和娱乐休息的场地,有利于促进平江县汉昌镇的市政建设速度。	5	5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地区生态和谐发展	将有效地改善保护圈生态环境,提高人民生活质量,促进城市旅游业发展,确保该保护圈社会经济以高增长率持续发展。	将有效地改善保护圈生态环境,提高人民生活质量,促进城市旅游业发展,确保该保护圈社会经济以高增长率持续发展。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稳定提供安全保障	为改善城市环境建设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对平江县城经济建设和发展具有重大的意义。	为改善城市环境建设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对平江县城经济建设和发展具有重大的意义。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注: 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 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附件2

平江县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水利部							
地方主管部门		水利厅		资金使用单位		平江县水利局库区移民服务中心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实际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0 8 7. 28	5 0 8 7. 28	10	100%	1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5 0 8 7. 28	5 0 8 7. 28	10	100%	10		
		地方财政资金	0	0					
		其他资金	0	0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移民资金管理办法要求分配到各移民村						
		下达及时性	严格按照规定的时间要求下达计划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县财政及移民资金拨付要求进行资金的拨付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移民资金管理办法使用管理						
		执行准确性	严格按照县财政及上级移民管理部门要求执行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全年执行预算比例达到100%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移民资金全部分配到各移民村, 由各村委会负责项目的实施, 资金合理\合法\合规的使用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到2023年底达到或者超过移民资金及项目完成的90%以上			全年资金拨付率达到100%, 项目完工及验收率达到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2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 后期扶持受益移民人口(人)	3 0 5 9 2人	3 0 5 9 2人	3	3		
			其中: 实际发放中央直补资金移民人口数(人)	1 5 3 5 6	1 5 3 5 6	3	3		
			指标2: 移民美丽家园建设项目(个)	4 2	4 2	3	3		
			指标3: 产业扶持项目(个)	1 4 3	143	3	3		
			指标4: 就业创业能力培训(人次)	8 5 0人次	8 5 0人次	3	3		
			指标5: 其他项目(个)	5	5	3	3		
		质量指标	指标1: 完工项目验收率(%)	1 0 0 %	1 0 0 %	3	3		
			指标2: 项目一次性验收合格率(%)	1 0 0 %	1 0 0 %	3	3		
		时效指标	指标1: 截至当年底, 直补资金发放率(%)	1 0 0 %	1 0 0 %	4	4		
			指标2: 截至当年底, 项目资金完成率(%)	100%	100%	4	4		
	指标3: 截至次年3月底, 项目资金支付率(%)		1 0 0 %	1 0 0 %	4	4			
	指标4: 截至当年底, 上年度预算资金支付率(%)		1 0 0 %	1 0 0 %	4	4			
	成本指标	指标: 项目支出控制在批复的预算范围内的项目比例(%)	1 0 0 %	1 0 0 %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当年移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超过当地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	5. 4 %	5. 4 %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非正常进京上访和交办的信访事项及时处理率(%)	100%	100%	5	5		
			指标2: 统筹解决突出问题个数(个)	2	2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建成美丽移民村(个)	2	2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已建工程项目良性运行	可持续	可持续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标: 移民对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满意度(%)	≥ 9 0 %	≥ 9 0 %	10	10		
说明		无							

注: 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 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附件4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省级水利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		平江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平江县水利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自评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5	245	24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5	245	245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水利工程维修养护方面：8个灌区渠道有效灌溉、5个水厂维修养护完成保证供水畅通。 2、重点险工险段处置方面：（1）大洲乡张家洞至水库坝面道路硬化，大洲乡安全村龙尤庵河堤修缮。（2）南江镇阜山村黄江车游家段、下新至冲真段水渠修复；（3）平江县南江镇青峰村铁水工程建设农田灌溉渠道修复。			1、水利工程维修养护方面：完成8个灌区渠道有效灌溉、5个水厂维修养护完成保证供水畅通。 2、重点险工险段处置方面：完成（1）大洲乡张家洞至水库坝面道路硬化长363.4米、宽3.5米，1271.9平方米，弯道加宽64平方米，共计1335.9平方米。大洲乡叶家洞至蓄水池道路硬化长约505米、宽3.5米，共计1767.5平方米；大洲乡安全村龙尤庵河堤修缮长334米、宽（上0.5米、下1米）、高2.6米，共计651.3立方米。（2）南江镇阜山村黄江车游家段、下新至冲真段水渠修复2000米；（3）平江县南江镇青峰村铁水工程建设农田灌溉渠道修复1200米。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 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 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 标	水利设施维修 养护项目数量	处	13处	5	5	
			重点险 工险段 处置项目数量	处	3处	5	5	
			推进重 大项目 工程个 数	个				
			投资计 划执行 检查次 数	次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任务按时完成率	%	100	5	5	
			资金按时拨付率	%	100	5	5	
		成本指标	费用控制在预算内比例	%	≥100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项目投资	245万	245万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水利设施维修养护项目收益人口数量	万人	2.6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面上水利设施维修养护项目完成后是否减少土地侵蚀	是/否	是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完成后良性运行率	%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填表人：洪倩倩 填报日期： 联系电话：18974009992 单位负责人签字：

附件 4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河长制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自评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8	68（按实际拨款填）	68（按实际支付填）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8	68	68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护水生态合格；河道水质达标			整顿河道非法采砂，保护水生态合格；使河道水质达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治理河道12条	12条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合格	三类水质，达到饮用水标准。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全年	2023年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80万元	80万元	100%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财产损失	禁止河道采砂，每年减少河堤冲毁造成财产损失1000万元以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环境	河道得到保护，水质得到改善，人居环境得到改善。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治理	水生态改善，河道水质达标，鱼苗适合生存。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期限	长期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备注: 每个一级项目支出一张表。如, 业务工作经费, 运行维护经费, 其他事业发展类资金...各一张表。

填表人:

填报日期:

联系电话:

单位负责人签字:

附件 4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山洪灾害预警系统日常维修养护经费					
主管部门	平江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平江县水利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自评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97	21.97	21.9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97	21.97	21.97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保证全县人员安全，防治财产损失。			1. 保证全县人员安全，防治财产损失。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1. 无人员伤亡 2. 实现了五个 确保	0伤亡	100%	10	10	
		质量指标	评选	省市先进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期限	长期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	21.97万元	100%	10	10	
		经济效益指 标	1.农民减灾 2.农民增收	500万以上 200万元以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	社会环境	社会稳定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	山洪灾害发生	0发生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期限	长期	100%	10	10	
	满意度指 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备注：每个一级项目支出一张表。如，业务工作经费，运行维护经费，其他事业发展类资金…各一张表。

填表人：

填报日期：

联系电话：

单位负责人签字：

附件 4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289座上型水库防汛配套项目					
主管部门	平江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平江县水利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自评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2	27.2	27.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7.2	27.2	27.2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全县安全度汛及农田灌溉、农作物增收； 2. 保证人员安全，防止财产损失。			1. 保证全县小型水库安全度汛； 2. 保证农田灌溉、促使农作物增收； 3. 保证人员安全，防止财产损失。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 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1. 无人员伤亡 2. 实现了五个确保	0伤亡	100%	10	10	
		质量指标	1.评选	省市先进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3年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每座水库配套补助标准	1000元	100%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1.农民减灾 2.农民增收	500万以上 200万元以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环境	社会稳定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治理	生态环境得 到保障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 标	期限	长期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备注：每个一级项目支出一张表。如，业务工作经费，运行维护经费，其他事业发展类资金…各一张表。

填表人：

填报日期：

联系电话：

单位负责人签字：

附件 4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水利工程申报前期经费					
主管部门	平江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平江县水利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自评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0	170	17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0	170	17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全县安全度汛及农田灌溉、农作物增收； 2. 保证人员安全，防治财产损失； 3. 完善全县水利项目基础建设。			1. 全县安全度汛及农田灌溉、农作物增收； 2. 保证人员安全，防治财产损失； 3. 完善全县水利项目基础建设； 4. 完成县政府下达的争资争项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实际	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指标值	完成值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完成县政府下达的争资争项任务	约2亿元	100%	10	10	
		质量指标	评选	省市先进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3年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	170万元	100%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争资争项任务	约2亿元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环境	社会稳定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治理	生态环境得到保障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期限	长期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备注：每个一级项目支出一张表。如，业务工作经费，运行维护经费，其他事业发展类资金…各一张表。

填表人：洪倩倩 填报日期：

联系电话：18974009992 单位负责人签字：

平江县财政局

平财库函〔2024〕6号

平江县财政局 关于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批复的通知

平江县水利局：

你单位报送的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收悉。依据财政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规定和湖南省财政厅对我县部门决算批复情况，经审定，现予批复如下：具体批复数据见附表。

预算单位在收到批复后，请按相关文件制度规定在 20 日内在平江县政府门户网站上予以公开公示。

附件：2023 年部门决算批复表



2023年度部门决算批复表

单位名称：平江县水利局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金 额
一、上年结转和结余	0
其中：基本支出结转	0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0
经营结余	0
二、本年收入	162151554.7
1、财政拨款收入	162151554.7
2、上级补助收入	0
3、事业收入	0
4、经营收入	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6、其他收入	0
三、本年支出	162151554.7
1、基本支出	21340697.42
2、项目支出	140810857.3
3、上缴上级支出	0
4、经营支出	0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四、收支结余	0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六、结余分配	0
其中：交纳企业所得税	0
提取专用基金结余	0
事业单位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	0
其他	0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其中：基本支出结转	0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0
经营结余	0